

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部门决算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人力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人力资源的法律法规。

（二）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做好监督管理工作。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加强区域人才合作。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特困群体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推进街道（管委会）、社区（村）就业平台建设；拟订年度就业再就业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创业扶持政策，推动创业带动就业；负责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失业预测预警工作，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

（四）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专家选拔培养工作；组织实施全区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和申报工作，指导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五）推进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人才引进、聘用管理、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

（六）抓好全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培育技能型专业人才；落实职业资格制度，执行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组织实施职业技能鉴定、全区职业资格评审和申报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退休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的相关工作。推进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拟订全区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和支付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全区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按市区分级管理权限，依法对区内各单位实施劳动用工监察，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组织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九）执行协调劳动关系的法规和政策。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指导用人单位订立集体劳动合同及劳动合同工作；落实企业劳动标准政策和劳动定额标准，监督检查实施情况；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十）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

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一) 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十二)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加强对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内设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劳动工资管理科三个机构。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2. 武汉市青山区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3. 武汉市青山区劳动监察大队
4. 武汉市青山区劳动就业管理局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30.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6.66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40.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1.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6.6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36.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36.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5,336.92	总 计	62	5,336.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 计	5,336.92	5,336.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	15.9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0	5.9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0	5.9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0.06	4,540.0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4.85	794.85					
2080101			行政运行	363.09	363.0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4	85.0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20.61	120.6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60.40	160.4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7.00	17.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71	48.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3	40.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3	40.33					
20807			就业补助	3,704.88	3,704.88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2.59	42.59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2.98	22.9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503.90	3,503.9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9.11	89.11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12.30	12.3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4.00	3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44	701.44					
21004			公共卫生	607.63	607.6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0	0.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7.13	60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1	93.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3	20.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13	71.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5	2.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6	7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6	7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30	6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6	12.5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6	6.6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66	6.6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66	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336.92	837.62	4,49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		15.9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0		5.9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0		5.9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0.06	684.43	3,855.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4.85	644.10	150.75			
2080101	行政运行			363.09	363.0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4		85.0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20.61	120.6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60.40	160.4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7.00		17.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71		48.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3	40.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3	40.33				
20807	就业补助			3,704.88		3,704.88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2.59		42.59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2.98		22.9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503.90		3,503.9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9.11		89.11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12.30		12.3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4.00		3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44	80.33	621.11			
21004	公共卫生			607.63		607.6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0		0.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7.13		60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1	80.33	13.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3	20.17	0.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13	58.01	13.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5	2.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6	7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6	7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30	6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6	12.5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6		6.6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66		6.6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66		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30.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90	15.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6.66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40.06	4,540.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1.44	701.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86	72.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6.66			6.66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36.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336.92	5,330.26		6.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5,336.92	总 计	64	5,336.92	5,330.26		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5,330.26	837.62	4,492.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		15.9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0		5.9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0		5.9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0.06	684.43	3,855.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4.85	644.10	150.75
		2080101	行政运行	363.09	363.0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4		85.04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20.61	120.6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60.40	160.4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7.00		17.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71		48.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3	40.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3	40.33	
20807			就业补助	3,704.88		3,704.88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2.59		42.59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2.98		22.9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503.90		3,503.9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9.11		89.11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12.30		12.3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4.00		3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44	80.33	621.11
21004			公共卫生	607.63		607.6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0		0.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7.13		607.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1	80.33	13.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3	20.17	0.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1.13	58.01	13.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5	2.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6	7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6	7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30	6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6	12.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2.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53	30201	办公费	1.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93.7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45.4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08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5.72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93	30206	电费	0.5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	30207	邮电费	0.0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9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8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6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2.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2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85				
30309	奖励金	1.01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				
人员经费合计		804.63	公用经费合计						3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备注：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6.66		6.6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6		6.6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66		6.6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66		6.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3.00		3.00		0.96		0.96		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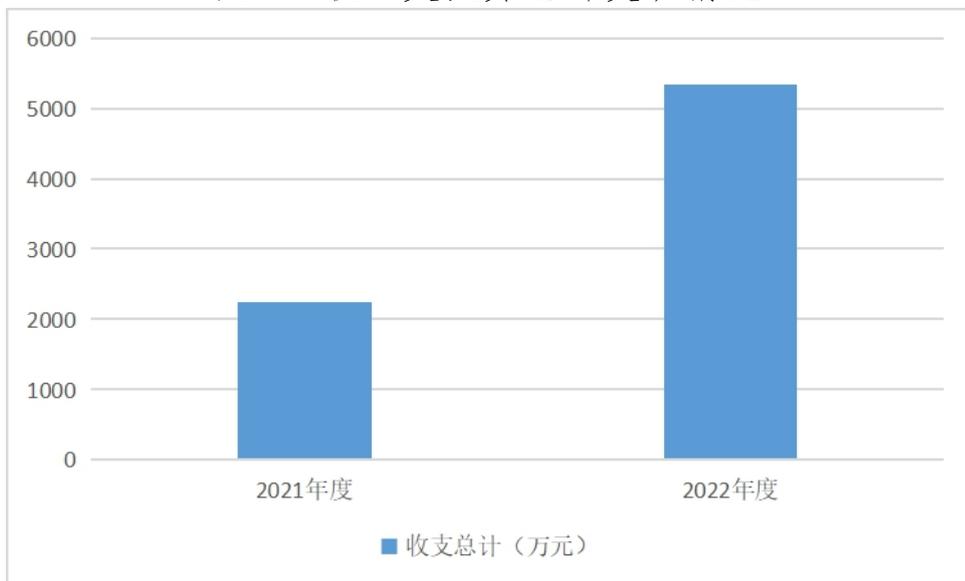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5336.9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91.77 万元，增长 137.7%，主要原因一是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增加 3704.88 万元；二是减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567.82 万元；三是减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一次性办公设备购置及维修改造 42.0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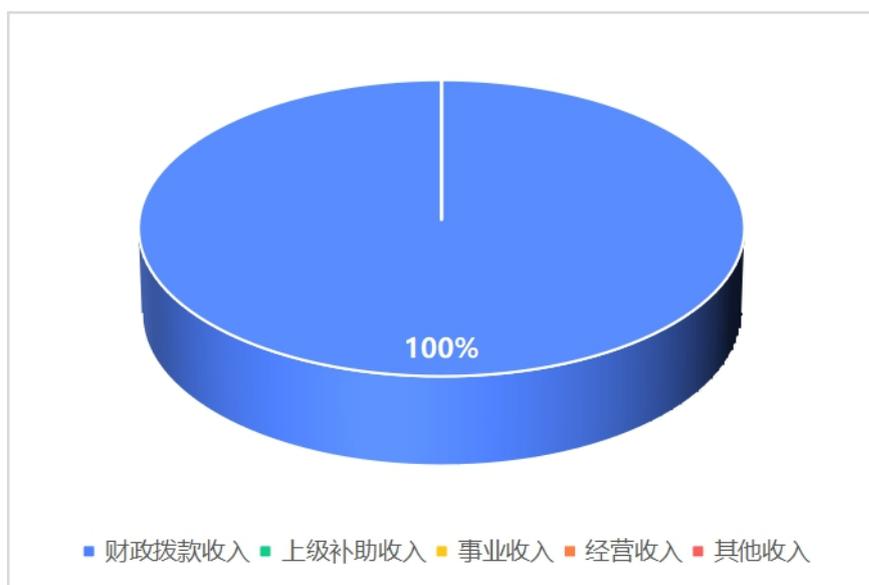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336.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36.9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主要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科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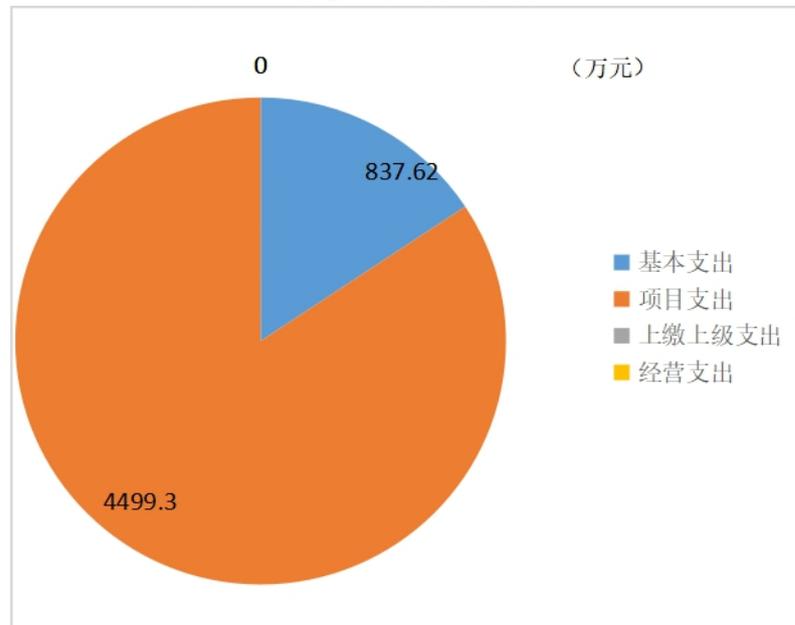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336.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7.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7%；项目支出 4499.30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3%。主要使用行政运行、劳动保障监察、就业管理事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就业创业服务补贴、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促进创业补贴、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等科目。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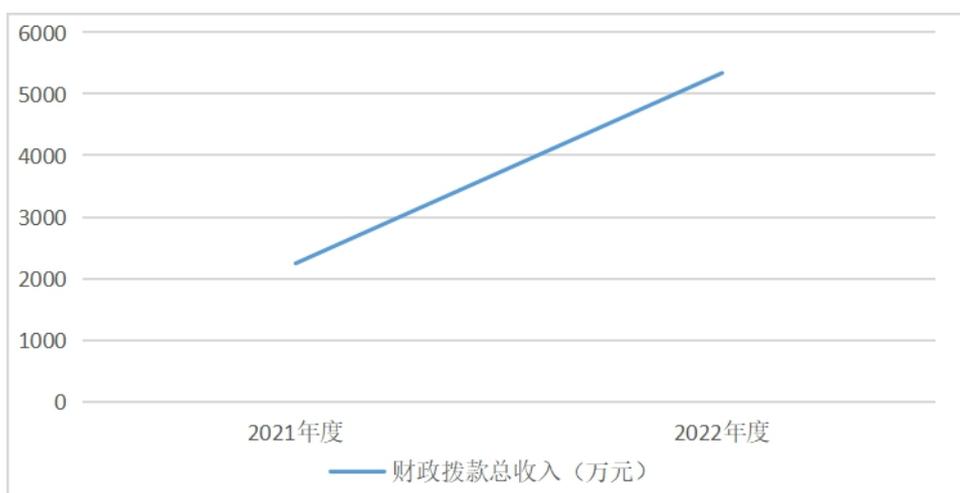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336.9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91.77 万元，增长 137.7%。主要原因一是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增加 3704.88 万元；二是减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567.82 万元；三是减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一次性办公设备购置及维修改造 42.09 万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30.2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3133.86 万元。增加的

主要原因一是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增加 3704.88 万元；二是减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 567.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数相比无增减。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42.09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一次性办公设备购置及维修改造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30.2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33.86 万元，增长 142.7%。主要原因一是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增加 3704.88 万元；二是减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 567.8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30.2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5.9万元，占0.3%。主要是用于信访维稳工作支出和退休老干春节慰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540.06万元，占85.2%。主要一是用于发放各种就业补助，二是用于局机关及下属未独立核算二级单位履行职责的日常工作性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701.44万元，占13.2%。主要一是用于临时性工作机构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外事工作组工作性支出，二是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72.86万元，占1.3%。主要是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和发放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00.69万元，支出决算为533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2.6%。其中：基本支出837.62万元，项目支出4492.64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劳动仲裁经费17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劳动人事争议案件调解仲裁。主要成效是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2)人力资源管理专项-劳动监察协管员工作经费25.12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劳动监察专项检查、劳动用工年审、劳动监察执法、投诉件及突发事件处理等工作。主要成效是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3)**

人力资源管理专项-人事档案管理费 31.9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促进就业创业工作和失业职工人事档案托管。主要成效是稳就业保就业，优化人力资源各项服务。（4）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及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 57.79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事业人员管理、招录、考核、培训等工作。主要成效是深化人事人才制度改革，做好各类人员招聘工作，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优化专业技术人才服务。（5）困难企业帮困金 2.8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区内企业化管理的困难事业单位职工春节慰问金。主要成效是政府关怀、慰问困难企业的一项惠民举措，也是确保春节期间困难企业职工稳定的一项维稳措施。（6）就业补助资金 3704.8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就业补贴。主要成效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就业优惠政策，促进全区就业创业工作。（7）预算调剂经费 45.98 万元。其中：1）退休老干春节慰问及活动经费 0.9 万元。系区委老干部局划转指标，用于本单位退休老干春节慰问及老干开展活动等。主要成效是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政策；2）信访维稳及积案化解工作经费 5 万元。系区信访局划转指标，主要用于信访对象周清钦的信访积案化解工作。主要成效是做好信访维稳及积案化解工作，维护社会稳定；3）维稳工作经费 10 万元。系区政法委划转指标，主要用于处理农民工讨薪等突发事件。主要成效是加强劳动关系协调，构建和谐劳动关系；4）职工子女医疗补助 0.36 万元。系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指标，主要用于发放职工子女医疗补助。主要成效是落实机关事业单位

医疗补助政策。5) 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报销款 13.12 万元。系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指标,主要用于发放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报销款。主要成效是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政策。6) 2022 年健康促进经费 0.5 万元。系区卫健局划转指标,主要用于加强人才培养培训,创新人才使用评价激励机制。主要成效是加强人力资源建设;7)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 16.1 万元。由困难企业帮困金年初预算数结构性调整而来,主要用于弥补劳动仲裁和劳动监察工作经费不足。主要成效是保证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正常运转。**(8) 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607.13 万元。**主要是用于保障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外事工作组工作正常运转。主要成效是有效防止境外疫情扩散。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信访局、区委老干部局)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由本单位列支。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政法委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由本单位列支。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40.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政策性增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5.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127.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及参公人员进行奖金清算，财政收回奖金预算指标清算差额。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9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奖金政策尚未正式出台，财政收回奖金预算指标预发差额。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年初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工作需要，预算调整增加 2022 年度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

29.79 万元；二是年初预算“困难企业帮困金”根据工作需要，预算指标调剂、压减和结构性调整减少 35 万元。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3.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1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 万元，支出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决算由区社保专户管理变更为本单位编报。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卫健局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由本单位列支。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7.1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性工作机构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外事工作组预算指标由本单位代为上报。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医疗保障办公室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由本单位列支。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8.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医疗保障办公室划转而来的

调剂指标由本单位列支。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37.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4.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2.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6.66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6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存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档案库房房屋租赁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较上年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不能举办大型人员聚集活动，部分招聘会计划取消，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汽油费和维修费降低。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车辆使用时间的增长，车辆维修费用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事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较上年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不能举办大型人员聚集活动，部分招聘会计划取消，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汽油费和维修费降低。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随着车辆使用时间

的增长，车辆维修费用有所增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96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就业再就业工作支出，其中：燃料费 0.6 万元；维修费 0.15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21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等 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为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按车改办要求保留的编制车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事宜。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99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1.98万元，下降5.7%。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大力压减日常运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0.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0.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8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该车辆系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按车改办要求保留的编制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8 个，资金 4492.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经费使用效果优良，评价为优良。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336.9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人社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区人力资源局锐意进取，真抓实干，以“民生为本、就业优先”为工作主线，全面推进人事人才工作，规范工资管理，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整体支出自评结果及自评表详见第六部分附件--2022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8个一级项目。

1. 劳动仲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年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677件,审结671件,依托调解中心调解结案263件,支持劳动者追索劳动报酬、经济补偿金、工伤待遇等共计984.71万元。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结案率99.11%,调解成功率72.02%。指导12家企业建立了企业劳动争议调解组织,成立劳动争议调解专家库,为全区劳动争议调处提供法律、政策和专业支持。

2. 人力资源管理专项-劳动监察协管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12万元,执行数为25.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年督促指导全区21个在建项目落实五项制度,通过专用账户发放工资28520人次,代发工资金额25285.2万元。开展“安薪工程”“清理整顿人力市场秩序”“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等专项检查6次,排查企业及工地1140家次,涉及人数54752人。受理各类劳动保障诉求5527件,追讨930名农民工工资1206.3万元,以涉嫌拒不支

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2 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 件。成立区欠薪维稳工作专班，应急化解 27 批次欠薪问题。我区农民工工作代表全省接受全国农民工工作督察，受到国家督查组充分肯定，区劳动监察大队被人社部、市场监管总局评为 2022 年全国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突出成绩单位。

3. 人力资源管理专项-人事档案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92 万元，执行数为 3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大力保障企业用工。**举办“春风送真情 乐业大武汉”、“职等你来 就业同行”、“失业人员‘乐业无忧’”、“‘稳就业，保用工，促发展’百日冲刺”、“金秋招聘月”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57 场，“‘就’在民企‘职’向未来”等直播带岗活动 5 场，1500 余家次企业参加，提供岗位 7 万余个次。开设运行“零工驿站”2 所，登记用工单位 79 家，提供岗位 2700 余个。搭建“政企校”人力资源合作平台，健全校企联合培养、用工对接长效机制。2022 年城镇新增就业 12728 人，超额完成政府十件实事全年新增就业 1.2 万人目标。**二是帮扶重点群体就业。**开展“失业人员‘乐业无忧’”“稳就业‘百日攻坚’”“就业援助‘暖心行动’”“金秋招聘月”“质量月”“个体工商户服务月”等专项帮扶活动，开展针对性创业培训和技能培训，助力失业人员实现就业，失业人员再就业 2567 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1624 人。推进人才引进工程，针对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开展一对一就业帮扶，提供就业创业服务 4134 人次，开展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申报工

作，15个项目被列为扶持对象，获扶持金额达80万元，组织开展系列“莘莘学子看青山”活动，全年实现1.1万学子留汉。三是**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多形式扩大政策宣传范围，在各部门办事大厅以及零工驿站内放置宣传展架，印制30万张政策宣传核酸检测卡。开展“政务直通车”“人社惠民政策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13场次。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等49万元。发放企业（单位）社保补贴607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3106万元。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550万元。申报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226万余元。四是**优化劳动就业服务**。组织全区就业专员走访联系企业215家，精准送达惠企政策，对7家用工大户企业，配备用工服务专员，帮助解决用工问题。积极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积极推进区内20家企业开展岗位技能培训、岗前培训，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7737人，就业培训2988人。完善档案服务，接收国有企业档案21家11.89万份。规范市场建设，完成区内182家民营人力资源机构、179家劳务派遣机构的年检工作。

4.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及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79万元，执行数为57.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做好各项招聘工作**。事业单位招聘268人（集中公开招聘219人、教育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17人、公费师范生10人、面向退役运动员招聘1人、技工院校专项招聘教师4人、省基层卫生社区服务中心

专项招聘 8 人、选聘生专项选聘 9 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2 人，申报 2023 年基层卫生服务岗位 32 个。二是规范人事管理工作。办理岗位变更 21 家，批复竞聘工作方案 15 份，办理岗位异动 455 人，安置退伍军人 3 人，机构改革岗位认定 9 人。完成全区事业单位人员 2021 年度考核工作，考核 5071 人，核定优秀 1089 人，机关工勤优秀 9 人。开展全区街道所属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实施工作以及区划调整人员转隶工作。三是全面优化人才服务。办理职称评审认定 321 人（初级 136 人、中级 140 人、高级 45 人）。开展青山市政建设集团专场职称评审 1 场。推进“院士专家企业行”工作，服务华中科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杨家宽教授与中冶南方武钢设计研究院对接，开展多次技术交流与指导。推荐任凡等 7 名同志被评为 2022 年度武汉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和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人员。

5. 困难企业帮困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年初预算数 37.82 万元，执行情况分为三类：一是区人资局直接支付困难企业帮困金 2.82 万元，调剂给区属其他单位支付困难企业帮困金 14.18 万元（其中：区科经局支付 8.32 万元，区商务局支付 2.36 万元，区城管局支付 3.50 万元）；二是按照区财政要求经费压减退回至区财政 4.72 万元；三是结余指标 16.10 万元结构性调整为区人力资源局业务经费，用于弥补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和区劳动监察大队工作经费不足，保障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正常运转。主要

产出和效益：一是帮扶区内困难企业 17 家，帮扶困难企业职工 307 人，是政府关怀、慰问困难企业的一项惠民举措，也是确保春节期间困难企业职工稳定的一项维稳措施；二是弥补劳动仲裁和劳动监察工作经费不足，保障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正常运转。

6.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84 万元，执行数为 370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 3784 万元由中央、市级、区级预算组成，其中：中央 2632 万元，市级 962 万元，区级 190 万元。执行数 3704.88 万元，其中：中央 2632 万元，市级 906.53 万元，区级 166.35 万元。市区预算共计 79.12 万元未执行完毕，主要原因是为及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补贴，使用财政拨付单位往来资金 210 万元发放 2022 年三季度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主要产出和效益：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就业创业政策，及时足额发放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各项就业补贴，促进全区就业创业工作。

7. 预算调剂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98 万元，执行数为 4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1）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政策；（2）做好信访维稳及积案化解工作，维护社会稳定；（3）加强劳动关系协调，构建和谐劳动关系；（4）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政策，改善享受对象医疗负担；（5）加强人才培养培训，创新人才使用评价激励机制；（6）保障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

工作正常运转。

8. 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0.53 万元，执行数为 607.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已发生待支付的相关费用发票等单据未能及时办理完结支付相关手续，导致 13.4 万元未能支付，预算未执行完毕。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外事工作组工作正常运转，有效防止境外疫情扩散。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及自评表详见第六部分附件二至九项项目绩效评价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将增加绩效考核业务培训，加大单位对绩效考评的认知，提升绩效考核的重要性。根据人力资源工作的性质和特点，主要围绕单位日常履职和预算支出的明细内容两方面进行设置绩效目标，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

坚持每月调度，加大绩效评价和推进力度，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公开咨询电话：027-68860621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就业综合指数 85 分以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争创无欠薪城区。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15%。

三、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区政府十件实事：服务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参与就业，全年新增就业 1.2 万人。

四、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持续加大招才引智力度，深入推进“青山英才计划”“学子留汉工程”。

五、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建设技能人才队伍，做好政企合作文章，共建技能大师工作室。

六、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推进人才引进工程，开展“莘莘学子看青山”等活动，不断优化人才落户安居、子女入学、配偶就业等服务。全年引进新人才、新人口 3 万人以上。

七、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促进更高质量充分就业，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多渠道服务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国企改革分流人员、农村闲置劳

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

八、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积极宣传和落实灵活就业补贴、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等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序号	目标内容	完成情况（自查）
1	“就业综合指数 85 分以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争创无欠薪城区	<p>就业综合指数 85 分以上。城镇新增就业 14323 人，为目标 154%。“才聚荆楚” 10225 人，为目标 106%。失业人员再就业 2721 人，为目标 136%。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1689 人，为目标 120%。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8583 人，为目标 101%。就业培训 3754 人，为目标 129%，其中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培训 805 人，为目标 230%。全年扶持创业 2640 人，为目标 132%。全年新增返乡创业 321 人，为目标 104%。区劳动就业管理局被评为市“春风行动”先进单位。</p> <p>开展“安薪工程”“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等专项检查 6 次，排查企业及工地 1140 家次，涉及人数 54752 人。督促全区 19 个在建项目落实“五项制度”，为农民工追讨工资 1206.3 万元。受理各类劳动保障诉求 5527 件，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2 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 件。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排名全市前列。代表全省接受全国农民工工作督察，受到国家督查组充分肯定。区劳动监察大队被人社部、市场监管总局评为 2022 年全国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突出成绩单位。</p>
2	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15%	2022 年度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 16.9%，排名中心城区第 5，全市第 10。
3	区政府十件实事：服务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参与就业，全年新增就业 1.2 万人	“一对一”服务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就业创业服务 4134 人次。开展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申报工作，15 个项目获扶持资金 80 万元。开展“失业人员‘乐业无忧’”“就业援助‘暖心行动’”等专项帮扶活动，助力失业人员实现就业，失业人员再就业 2721 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1689 人。全年新增就业 14323 人，超额完成政府十件实事 1.2 万人目标。

4	持续加大招才引智力度，深入推进“青山英才计划”“学子留汉工程”	配合开展 2022 年“青山英才”申报工作，面向武钢有限、中国一冶、武汉有机等 55 家辖区重点企业事业单位开展申报集中培训，鼓励辖区企业积极申报。在西安举办“弘扬爱国奋斗精神 建功立业新时代”的青山人才研修班，邀请辖区“武汉英才”、“青山英才”30 余名人才参加。开辟智联招聘——“就在武汉 梦圆青山”专区，研发“青山人才”微信小程序，成功举办“职”此青绿·“钢”好相遇直播带岗系列活动。到华中科技大学、武汉大学、中国地质大学、三峡大学等 11 所高校举办校园招聘会和企业宣讲会，全年实现 1.1 万学子留汉。
5	建设技能人才队伍，做好政企合作文章，共建技能大师工作室	组织武钢有限龚九宏技能大师工作室，走进武汉船用机械观摩学习、座谈交流，共同提升技能水平，走进武汉鲁华泓锦生产现场，技能大师们在生产一线帮助企业解决生产难题。为人才资源建档建库，掌握企业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优秀青年人才等人才队伍状况，收集青山区 109 名“武汉英才”、“青山英才”等高端人才情况，汇编形成《青山区高端人才简要情况表》。
6	推进人才引进工程，开展“莘莘学子看青山”等活动，不断优化人才落户安居、子女入学、配偶就业等服务。全年引进新人才、新人口 3 万人以上	成功邀请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武汉城市学院、荆州学院等 8 所高校师生代表近来青山开展“莘莘学子看青山”。中国地质大学党委书记黄晓玫、武汉城市学院党委书记王军、荆州学院院长陆博等学校领导亲自带队来青山沉浸式体验青山的转型发展和生态蝶变，让师生对青山留下全新感受，吸引更多青年人才来青山创业就业。积极落实人才支持政策，办理职称评审认定 321 人，推荐任凡等 7 名同志被评为 2022 年度武汉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和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人员，发放大学生租房补贴 120 人 24 万元，为驻区重点企业 241 名大学生办理租房集体配租，协调教育部门就近就便解决“武汉英才”、“青山英才”等人才子女入学问题，解决人才后顾之忧。青山区（化工区）常住人口增加至 56 万人。
7	促进更高质量充分就业，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多渠道服务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国企改革分流人员、农村闲置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	推动招聘会线上线下相结合，举行“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乐业无忧”、“百日冲刺”、“百日千万”、“百日攻坚”、“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金秋招聘月”等 7 类主题招聘会 57 场，举办网络直播带岗招聘会 7 场，组织企业 1632 家次，筹集岗位 7 万余个次。多渠道服务重点群体就业，事业单位招聘 268 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2 人。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完成补贴享受期满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和经费保障渠道调整工作。

8	积极宣传和落实灵活就业补贴、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等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积极开展“政务直通车”、“人社惠民政策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 13 次，现场宣讲各项就业创业补贴优惠政策。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 18 笔 12.3 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74 家企业 311 人 33.4 万元、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 3 家企业 3 人 0.6 万元、发放企业（单位）社保补贴 111 家企业 758 人 607 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5164 人 3106 万元。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29 笔 555 万元。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

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度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执行得19.40分，年度绩效目标评价得80分，共得99.40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 执行率：100%。

(二)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人社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区人力资源局锐意进取，真抓实干，以“民生为本、就业优先”为工作主线，全面推进人事人才工作，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1. 坚持就业优先，就业创业局势稳中向好

①大力保障企业用工。举办“春风送真情 乐业大武汉”、“职等你来 就业同行”、“失业人员‘乐业无忧’”、“‘稳就业，保用工，促发展’百日冲刺”、“金秋招聘月”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57场，“‘就’在民企‘职’向未来”等直播带岗

活动 5 场，1500 余家次企业参加，提供岗位 7 万余个次。开设运行“零工驿站”2 所，登记用工单位 79 家，提供岗位 2700 余个。搭建“政企校”人力资源合作平台，健全校企联合培养、用工对接长效机制。2022 年城镇新增就业 12728 人，超额完成政府十件实事全年新增就业 1.2 万人目标。

②**帮扶重点群体就业。**开展“失业人员‘乐业无忧’”“稳就业‘百日攻坚’”“就业援助‘暖心行动’”“金秋招聘月”“质量月”“个体工商户服务月”等专项帮扶活动，开展针对性创业培训和技能培训，助力失业人员实现就业，失业人员再就业 2567 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1624 人。推进人才引进工程，针对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开展一对一就业帮扶，提供就业创业服务 4134 人次，开展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申报工作，15 个项目被列为扶持对象，获扶持金额达 80 万元，组织开展系列“莘莘学子看青山”活动，全年实现 1.1 万学子留汉。

③**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多形式扩大政策宣传范围，在各部门办事大厅以及零工驿站内放置宣传展架，印制 30 万张政策宣传核酸检测卡。开展“政务直通车”“人社惠民政策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 13 场次。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等 49 万元。发放企业（单位）社保补贴 607 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3106 万元。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550 万元。申报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 226 万余元。

④**优化劳动就业服务。**组织全区就业专员走访联系企业 215

家，精准送达惠企政策，对 7 家用工大户企业，配备用工服务专员，帮助解决用工问题。积极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积极推进区内 20 家企业开展岗位技能培训、岗前培训，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7737 人，就业培训 2988 人。完善档案服务，接收国有企业档案 21 家 11.89 万份。规范市场建设，完成区内 182 家民营人力资源机构、179 家劳务派遣机构的年检工作。

2. 实施人才战略，奋力夯实人事人才保障

①**做好各项招聘工作。**事业单位招聘 268 人（集中公开招聘 219 人、教育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 17 人、公费师范生 10 人、面向退役运动员招聘 1 人、技工院校专项招聘教师 4 人、省基层卫生社区服务中心专项招聘 8 人、选聘生专项选聘 9 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2 人，申报 2023 年基层卫生服务岗位 32 个。

②**规范人事管理工作。**办理岗位变更 21 家，批复竞聘工作方案 15 份，办理岗位异动 455 人，安置退伍军人 3 人，机构改革岗位认定 9 人。完成全区事业单位人员 2021 年度考核工作，考核 5071 人，核定优秀 1089 人，机关工勤优秀 9 人。开展全区街道所属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实施工作以及区划调整人员转隶工作。

③**全面优化人才服务。**办理职称评审认定 321 人（初级 136 人、中级 140 人、高级 45 人）。开展青山市政建设集团专场职称评审 1 场。推进“院士专家企业行”工作，服务华中科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杨家宽教授与中冶南方武钢设计研究院对接，开展多次技术交流与指导。推荐任凡等 7 名同志被评为

2022 年度武汉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和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人员。

3. 规范工资管理，收入分配制度加快完善

①**做好工资日常管理。**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人员变动工资审核、退休审核、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审核、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标准调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审核、年度考核一次性奖金审核、机关（参公）单位绩效奖金审核、职教幼教退休人员事业退休待遇核定等 28885 人次，完成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检查、机关事业单位待遇预发等工作。

②**完善收入分配制度。**深化养老保险改革，督促推进“两个制度”衔接工作，涉及“两个制度”衔接的 433 人全部落实机事保待遇，完成进度位于全市各区前列。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薪酬管理，完成 90 家样本企业薪酬调查工作，指导区属国有企业落实工资总额管理制度。

③**推进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目标工作。**定期实地调度各行业样本单位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目标工作，确保数据应统尽统、应报尽报。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福利政策培训及统计业务培训，从源头上防范数据漏报、错报。做好全区机关（参公）单位规范奖金发放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相关待遇预发工作。2022 年度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 16.9%。

4. 护航发展大局，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

①**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审结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667 件，依托调解中心调解结案 263 件，支持劳动者追索劳动报酬、

经济补偿金、工伤待遇等共计 984.71 万元。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结案率 99.11%，调解成功率 72.02%。指导 12 家企业建立了企业劳动争议调解组织，成立劳动争议调解专家库，为全区劳动争议调处提供法律、政策和专业支持。

②**加强劳动管理工作。**完善中央在汉企业特殊工时审批及备案。指导企业开展集体协商，审核区内 35 家企业共计 192 份集体合同（综合集体合同 27 份，女职工权益保护集体合同 25 份，劳动安全协议 21 份，工资集体协议 119 份），覆盖职工 20680 人，全区工会会员 100 人以上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 80%以上。

③**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督促指导全区 21 个在建项目落实五项制度，通过专用账户发放工资 28520 人次，代发工资金额 25285.2 万元。开展“安薪工程”“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等专项检查 6 次，排查企业及工地 1140 家次，涉及人数 54752 人。受理各类劳动保障诉求 5527 件，追讨 930 名农民工工资 1206.3 万元，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2 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 件。成立区欠薪维稳工作专班，应急化解 27 批次欠薪问题。我区农民工工作代表全省接受全国农民工工作督察，受到国家督查组充分肯定，区劳动监察大队被人社部、市场监管总局评为 2022 年全国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突出成绩单位。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存在的问题主要是有几项经费预算数未足额执行。未足

额执行的经费及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项目经费“就业补助资金”79.12万元。主要原因是为及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补贴，使用往来资金210万元发放2022年三季度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二是项目经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13.40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已发生待支付的相关费用发票等单据未能及时办理完结支付相关手续，导致13.40万元未能支付，预算未执行完毕。

三是项目经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4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为2021年度新增项目，主要用于接收管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实体档案，年初预算数10.66万元为2021年度未使用完结转指标。接收实体档案租用区委党校一楼两间教室存放，办公地点暂时在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工作暂时由区就业局工作人员兼任，预计聘请工作人员暂未聘请，故预算未执行完毕。

四是基本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4万元。本单位有应急保障用车一台，为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所有。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不能举办大型人员聚集活动，部分招聘会计划取消，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汽油费和维修费降低，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中2.04万元未使用，已退回至区财政。

五是基本支出“在职五项奖”和“离退休人员五项奖”58.58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事业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奖金政策尚未明确下达，事业人员和退休人员奖金采取预发放形式，预发数与预算数

之间存在差额，差额部分已退回至区财政。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① 聚焦稳就业促发展，完善落实就业创业政策

紧盯就业目标任务，强化措施，压实工作责任，积极拓展政策宣传渠道与方式，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四进四送”活动。加强街道工作人员的培训和业务指导，释放政策红利。加大培训机构引进力度，加强定点培训机构认定工作，提高政策覆盖率。推进“乐业无忧”专项帮扶活动，为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及有用工需求的企业搭建服务平台，保障求职用工需求。

② 聚焦增动能注活力，持续强化人事人才工作

做好 2023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组织工作，高层次人才引进及专项招聘指导工作。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022 年度考核。落实职称制度改革要求，完善人才评价机制，做好专业技术人员中高级职称评审上报工作。落实人才激励工作要求，开展各类人才申报推荐工作，推荐相关企业申报千企万人支持计划，指导企业做好人才培育工作。

③ 聚焦严标准促公平，着力提升工资管理水平

持续做好日常工资管理和评比表彰管理工作。根据全市工作安排，积极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规范奖金政策。持续做好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目标工作。深化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落实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

理工作，加强对工资分配制度改革工作的指导和管理。

④聚焦强保障践使命，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积极开展劳动保障守法诚信评价，综合运用书面审查、日常走访、专项检查等形式，依法依规开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管理工作，规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制度，推动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强化劳动争议调解，尝试在工业园区以及孵化器中建立劳动争议调解组织，逐步扩大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的覆盖面，进一步提高调解率。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附件：2022年度青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青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3.6.23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基本支出总额	8,376,360.38		项目支出总额	44,992,885.6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494.06	5336.92	97.14%	19.40		
年度目标 1: (20分)	“就业综合指数 85 分以上”；促进更高质量充分就业，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多渠道服务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国企改革分流人员、农村闲置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积极宣传和落实灵活就业补贴、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等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 500 人	766 人	1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 5000 人	5984 人	1	
			享受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人数	≥ 200 人	314 人	1	
			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8498 人	8583 人	1	
			就业培训人数	2910 人	3754 人	1	
			新增返乡创业人数	308 人	321 人	1	
			扶持创业人数	2000 人	2640 人	1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100%	1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100%	1	
			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30 场	举办“春风送真情 乐业大武汉”“职等你来 就业同行”“失业人员‘乐业无忧’”“‘稳就业，保用工，促发展’百日冲刺”“金秋招聘月”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57 场，“‘就’在民企‘职’向未来”等直播带岗活动 5 场，1500 余家次企业参加，提供岗位 7 万余个。开设运行“零工驿站”2 所，登记用工单位 79 家，提供岗位 2700 余个。搭建“政企校”人力资源合作平台，健全校企联合培养、用工对接长效机制。2022 年城镇新增就业 12728 人，超额完成政府十件实事全年新增就业 1.2 万人目标。		1

		宣传和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积极宣传和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多形式扩大政策宣传范围,在各部门办事大厅以及零工驿站内放置宣传展架,印制30万张政策宣传核酸检测卡。开展“政务直通车”“人社惠民政策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13场次。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等49万元。发放企业(单位)社保补贴607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3106万元。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550万元。申报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226万余元。	1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8%	100%	0.5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100%	0.5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300元/人	300元/人	1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企业社保补贴≤923.73元/月;灵活就业社保补贴≤673.17元/月	企业社保补贴:668.21元/月;灵活就业社保补贴:501.26元/月	1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人均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1	
	效益指标	经济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2055人	14323人	1
		效益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990人	2721	1
		指标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403人	1689人	1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95%	0.5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	0	0.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5%	≥85%	1
年度目标2 (20分)	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动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推动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定期实地调度各行业样本单位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目标工作, 确保数据应统尽统、应报尽报。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福利政策培训及统计业务培训, 从源头上防范数据漏报、错报。做好全区机关(参公)单位规范奖金发放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相关待遇预发工作。2022年度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16.9%。
质量指标			加强工资日常管理	加强工资日常管理	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人员变动工资审核、退休审核、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审核、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标准调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审核、年度考核一次性奖金审核、机关(参公)单位绩效奖金审核、职教幼教退休人员事业退休待遇核定等28885人次, 完成公务员工资津贴补贴检查、机关事业单位待遇预发等工作。	5
质量指标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	深化养老保险改革, 督促推进“两个制度”衔接工作, 涉及“两个制度”衔接的433人全部落实机事保待遇, 完成进度位于全市各区前列。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薪酬管理, 完成90家样本企业薪酬调查工作, 指导区属国有企业落实工资总额管理制度。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工资管理	规范工资管理	规范工资管理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1
年度目标3 (20分)		实施人才战略, 奋力夯实人事人才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做好各类招聘工作	做好各类招聘工作	做好各类招聘工作	事业单位招聘268人(集中公开招聘219人、教育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17人、公费师范生10人、面向退役运动员招聘1人、技工院校专项招聘教师4人、省基层卫生社区服务中心专项招聘8人、选聘生专项选聘9人), 招募“三支一扶”人员2人, 申报2023年基层卫生服务岗位32个。	4

			规范人事管理工作	规范人事管理工作	办理岗位变更 21 家，批复竞聘工作方案 15 份，办理岗位异动 455 人，安置退伍军人 3 人，机构改革岗位认定 9 人。完成全区事业单位人员 2021 年度考核工作，考核 5071 人，核定优秀 1089 人，机关工勤优秀 9 人。开展全区街道所属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实施工作以及区划调整人员转隶工作。	4
			全面优化人才服务	全面优化人才服务	办理职称评审认定 321 人（初级 136 人、中级 140 人、高级 45 人）。开展青山市政建设集团专场职称评审 1 场。推进“院士专家企业行”工作，服务华中科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杨家宽教授与中冶南方武钢设计研究院对接，开展多次技术交流与指导。推荐任凡等 7 名同志被评为 2022 年度武汉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和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人员。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人才战略，奋力夯实人事人才保障	不断夯实	不断夯实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1
年度目标 4: (20 分)	“农民工工资支付”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争创无欠薪城区；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实现劳动仲裁结案率 90% 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仲裁结案率	90%	99.11%	2.5
			全年仲裁案件审结量	400 件	671 件	2.5
			受理各类劳动保障诉求	3500 件	5527 件	2.5
			排查企业及工地	900 家次	1140 家次	2.5
	质量指标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活动，处理欠薪投诉和案件。	开展“安薪工程”“清理整顿人力市场秩序”“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等专项检查 6 次；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2 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 件；成立区欠薪维稳工作专班，应急化解 27 批次欠薪问题。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不断推进	不断推进	2
			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1
总分	9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2022年调整预算数5494.06万元，实际执行数5336.92万元。调整预算数中157.14万元未足额执行。未足额执行的经费及主要原因如下：</p> <p>一是项目经费“就业补助资金”79.12万元。主要原因是为及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补贴，使用往来资金210万元发放2022年三季度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p> <p>二是项目经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13.40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已发生待支付的相关费用发票等单据未能及时办理完结支付相关手续，导致13.40万元未能支付，预算未执行完毕。</p> <p>三是项目经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4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为2021年度新增项目，主要用于接收管理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实体档案，年初预算数10.66万元为2021年度未使用完结转指标。接收实体档案租用区委党校一楼两间教室存放，办公地点暂时在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工作暂时由区就业局工作人员兼任，预计聘请工作人员暂未聘请，故预算未执行完毕。</p> <p>四是基本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4万元。本单位有应急保障用车一台，为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所有。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不能举办大型人员聚集活动，部分招聘计划取消，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汽油费和维修费降低，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中2.04万元未使用，已退回至区财政。</p> <p>五是基本支出“在职五项奖”和“离退休人员五项奖”58.58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事业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奖金政策尚未明确下达，事业人员和退休人员奖金采取预发放形式，预发数与预算数之间存在差额，差额部分已退回至区财政。</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劳动仲裁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劳动仲裁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3.6.23

项目名称		劳动仲裁经费					
主管部门		区人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仲裁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	1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仲裁结案率		≥90%	99.11%	25
		数量指标	全年仲裁案件审结量		≥400件	671件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不断推进	不断推进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10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2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项-劳动监察协管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项—劳动监察协管员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 2023. 6. 23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管理专项-劳动监察协管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人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劳动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12	25.12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各类劳动保障 诉求		≥3500 件	5527 件	15
		数量指标	排查企业及工地		≥900 家次	1140 家次	15
		质量指标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 付		开展保障农 民工工资支 付专项检查 活动, 处理欠 薪投诉和案 件。	开展“安薪工程”“清 理整顿人力市场秩 序”“集中整治拖欠 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 行动”等专项检查 6 次; 以涉嫌拒不支付 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 送公安机关 2 件, 申 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 件; 成立区欠薪维 稳工作专班, 应急化 解 27 批次欠薪问题。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加大劳动监察执法 力度, 构建和谐劳动 关系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率指 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2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项-人事档案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项-人事档案管理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管理专项-人事档案管理费					
主管部门		区人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就业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1.92	31.92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性职业技能培 训人数		8498 人	8583 人	5
			就业培训人数		2910 人	3754 人	5
			农村转移就业劳动 者培训人数		350 人	805 人	5
			新增返乡创业人数		308 人	321 人	5
			扶持创业人数		2000 人	2640 人	5
			托管失业职工人事 档案		20000 份	21209 份	5

		质量指标	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30场	举办“春风送真情 乐业大武汉”、“职等你来 就业同行”、“失业人员‘乐业无忧’”、“‘稳就业，保用工，促发展’百日冲刺”、“金秋招聘月”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57场，“‘就’在民企‘职’向未来”等直播带岗活动5场，1500余家次企业参加，提供岗位7万余个次。开设运行“零工驿站”2所，登记用工单位79家，提供岗位2700余个。搭建“政企校”人力资源合作平台，健全校企联合培养、用工对接长效机制。2022年城镇新增就业12728人，超额完成政府十件实事全年新增就业1.2万人目标。	10
			宣传和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积极宣传和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多形式扩大政策宣传范围，在各部门办事大厅以及零工驿站内放置宣传展架，印制30万张政策宣传核酸检测卡。开展“政务直通车”“人社惠民政策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13场次。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等49万元。发放企业（单位）社保补贴607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3106万元。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550万元。申报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226万余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全力稳就业保就业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全力稳就业保就业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全力稳就业保就业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 2023. 6. 23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2022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及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及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 2023. 6. 23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及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				
主管部门		区人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人资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 财政资金 总额	57.79	57.7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 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年度考核率	100%	100%	10
		质量 指标	做好各类招聘工 作	做好各类 招聘工作	事业单位招聘 268 人（集中公开招聘 219 人、教育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 17 人、公费师范生 10 人、面向退役运动员招聘 1 人、技工院校专项招聘教师 4 人、省基层卫生社区服务中心专项招聘 8 人、选聘生专项选聘 9 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2 人，申报 2023 年基层卫生服务岗位 32 个。	
		规范人事管理工 作	规范人事 管理工作	办理岗位变更 21 家，批复竞聘工作方案 15 份，办理岗位异动 455 人，安置退伍军人 3 人，机构改革岗位认定 9 人。完成全区事业单位人员 2021 年度考核工作，考核 5071 人，核定优秀 1089 人，机关工勤优秀 9 人。开展全区街道所属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实施工作以及区划调整人员转隶工作。		15

			全面优化人才服务	全面优化人才服务	办理职称评审认定 321 人（初级 136 人、中级 140 人、高级 45 人）。开展青山市政建设集团专场职称评审 1 场。推进“院士专家企业行”工作，服务华中科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杨家宽教授与中冶南方武钢设计研究院对接，开展多次技术交流与指导。推荐任凡等 7 名同志被评为 2022 年度武汉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和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人员。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人才战略，奋力夯实人事人才保障	不断夯实	不断夯实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六、2022年度“困难企业帮困金”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2年度“困难企业帮困金”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 2023. 6. 23

项目名称		困难企业帮困金					
主管部门		区人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人资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82	37.82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企业单位数		17家	17家	6
		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企业职工人数		300人	307人	6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春节前	春节前	6
		成本指标	一类帮困对象定额标准		500元/人	500元/人	6
		成本指标	二类帮困对象定额标准		200元/人	200元/人	6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体现政府关怀的惠民举措		维稳	维稳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率指 标	帮困对象服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困难企业帮困金”年初预算数 37.82 万元，执行情况分为三类：一是区人社局直接支付困难企业帮困金 2.82 万元，调剂给区属其他单位支付困难企业帮困金 14.18 万元（其中：区科经局支付 8.32 万元，区商务局支付 2.36 万元，区城管局支付 3.50 万元）；二是按照区财政要求经费压减退回至区财政 4.72 万元；三是结余指标 16.10 万元结构性调整为区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业务工作经费，用于弥补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和区劳动监察大队工作经费不足，保障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正常运转。</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七、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2022年度预算执行得19.5分，年度绩效目标评价得80分，共得99.5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 执行率：100%。

(二) 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就业综合指数85分以上**。城镇新增就业14323人，为目标154%。“才聚荆楚”10225人，为目标106%。失业人员再就业2721人，为目标136%。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689人，为目标120%。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8583人，为目标101%。就业培训3754人，为目标129%，其中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培训805人，为目标230%。全年扶持创业2640人，为目标132%。全年新增返乡创业321人，为目标104%。区劳动就业管理局被评为市“春风行动”先进单位。

②**区政府十件实事：服务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参与就业，全年新增就业1.2万人**。“一对一”服务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就业创业服务4134人次。开展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申报工作，15个项目获扶持资金80万元。开展“失业人员‘乐业无忧’”“就业援助‘暖心行动’”等专项帮扶活动，助力失业人员实现就业，失业人员再就业2721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689人。全年新增就业14323人，超额完成政府十件实事1.2万人目标。

③**积极宣传和落实灵活就业补贴、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等就业**

创业优惠政策。积极开展“政务直通车”、“人社惠民政策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 13 次，现场宣讲各项就业创业补贴优惠政策。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 18 笔 12.3 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74 家企业 311 人 33.4 万元、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 3 家企业 3 人 0.6 万元、发放企业（单位）社保补贴 111 家企业 758 人 607 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5164 人 3106 万元。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29 笔 555 万元。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预算数未足额执行。**预算数 3784 万元由中央、市级、区级预算组成，其中：中央 2632 万元，市级 962 万元，区级 190 万元。执行数 3704.88 万元，其中：中央 2632 万元，市级 906.53 万元，区级 166.35 万元。市区预算共计 79.12 万元未执行完毕，主要原因是为及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补贴，使用财政拨付单位往来资金 210 万元发放 2022 年三季度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二）**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低于文件标准。**

1. **关于企业社保补贴人均标准低于文件标准。**主要原因一是企业社保补贴享受人数的统计规则，凡在自然年内任意一个季度企业申报享受了企业社保补贴，则统计为 1 人。如：某单位申请了 1 名员工 2022 年 1—4 季度的企业社保补贴和某单位申请了 1 名员工 2022 年 4 季度的企业社保补贴都统计为 1 人；二是企业申报时间不是全年足年申报，不能全年享受补贴。

2. **关于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人均标准低于文件标准。**主要原因一是灵活就业人员申报补贴时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两险均参加，均享受；若只参加其中一种险种，就只能享受一种补贴；二是月实际

缴费低于规定标准的，按实际缴费补贴；三是初次享受年月有差异（因就业时间、缴费月份等原因，每个人申报开始时间不一样），不是全年申报，不能全年享受补贴；四是灵活就业人员因为找到稳定工作由单位缴纳社保，会暂停享受；没有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会暂停享受；退休会终止享受。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紧盯就业目标任务，强化措施，压实工作责任，积极拓展政策宣传渠道与方式，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四进四送”活动；二是加强街道工作人员的培训和业务指导，释放政策红利；三是加大培训机构引进力度，加强定点培训机构认定工作，提高政策覆盖率；四是推进“乐业无忧”专项帮扶活动，为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及有用工需求的企业搭建服务平台，保障求职用工需求。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附件：2022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 2023. 6. 23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区人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就业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84	3704.88	97.91%	19.5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500人	766人	5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5000人	5984人	5
			享受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人数		≥200人	314人	5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100%	5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8%	100%	5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100%	5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300元/人	300元/人	5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企业社保补贴≤923.73元/月; 灵活就业社保补贴≤673.17元/月	企业社保补贴: 668.21元/月; 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501.26元/月	5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人均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5		
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2055人	14323人	5	

	标	标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990 人	2721	5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403 人	1689 人	5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	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5%	≥85%	5
总分	9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一、预算数未足额执行。预算数 3784 万元由中央、市级、区级预算组成，其中：中央 2632 万元，市级 962 万元，区级 190 万元。执行数 3704.88 万元，其中：中央 2632 万元，市级 906.53 万元，区级 166.35 万元。市区预算共计 79.12 万元未执行完毕，主要原因是为及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补贴，使用财政拨款单位往来资金 210 万元发放 2022 年三季度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p> <p>二、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低于文件标准。①关于企业社保补贴。一是企业社保补贴享受人数的统计规则，凡在自然年内任意一个季度企业申报享受了企业社保补贴，则统计为 1 人；二是企业申报时间不是全年足年申报，不能全年享受补贴。②关于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一是灵活就业人员申报补贴时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两险均参加，均享受；若只参加其中一种险种，就只能享受一种补贴；二是月实际缴费低于规定标准的，按实际缴费补贴；三是初次享受年月有差异（因就业时间、缴费月份等原因，每个人申报开始时间不一样），不是全年申报，不能全年享受补贴；四是灵活就业人员因为找到稳定工作由单位缴纳社保，会暂停享受；没有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会暂停享受；退休会终止享受。</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八、2022 年度“预算调剂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预算调剂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 2023. 6. 23

项目名称		调剂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法委、区信访局、 区委老干部局、区医疗保健办 公室、区卫健局、区人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人资局、区仲裁办、 区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45.98	45.98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数量 指标		享受慰问退休老干人数		6人	6人	6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48人	48人	6
			全年仲裁案件审结量		≥400件	671件	6
			受理各类劳动保障诉求		≥3500件	5527件	6
	质量 指标		做好信访维稳及积案化 解工作		做好信访维稳 及积案化解工 作	做好信访维稳 及积案化解工 作	6
			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6
			加强人才培养培训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4
			创新人才使用评价激 励机制		不断创新	不断创新	4
	时效指 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 付到位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政策	100%	100%	8
		享受对象医疗负担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8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双评议满意率	≥96%	≥96%	6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九、2022 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得 19.60 分，年度绩效目标评价得 80 分，共得 99.6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保障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外事工作组工作正常运转，接转入境（直航）旅客人数 2899 人，入境（直航）旅客接转完成率 100%，有效防止境外疫情扩散。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预算数未足额执行。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已发生待支付的相关费用发票等单据未能及时办理完结支付相关手续，导致预算数 13.40 万元未执行完毕。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

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附件：2022 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3.6.23

项目名称		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项目实施单位	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外事工作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20.53	607.13	97.84%	19.6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接转入境(直航)旅客人数		1500人	2899人	20
		质量指标	入境(直航)旅客接转完成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防范境外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防止境外疫情扩散	防止境外疫情扩散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接转入境(直航)旅客 服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9.6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受疫情影响,已发生待支付的相关费用发票等单据未能及时办理完结支付相关手续,导致 13.40 万元未能支付,预算未执行完毕。</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